

股票代码:600258 股票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2-063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资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亿元(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投资品种: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
●决策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后不超过一年。
●风险控制:自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 募集资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2.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关于核准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3290号),首旅酒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4,348,410股,每股发行价格22.33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999,999,996.30元。截至2022年11月23日止,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7,172,000.00元(含增值税)的余额2,942,756,996.30元,已于2022年11月24日全部存入首旅酒店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发行共计发行2,999,480,850元(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6,471,698.11元,审计及验资费用601,400.59元,律师费808,226.42元,印花税87,437,697.63元,材料辅助费用20,452.83元。募集资金扣除公司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为2,900,790,514.72元,其中增加资本134,348,41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866,442,104.72元。

上述资金于2021年11月24日全部到位,经协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110030089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三方协议,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专项管理。

3.公司对委托理财财富管理的内部控制

公司高度重视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严格筛选理财产品,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能用于质押。

(2)财务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理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投资组,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3)财务部门建立台账记录,做好数据处理,及时分析理财项目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问题可以及时影响公司资金的使用,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4)财务部审计组负责对公司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原则,合理预计各理财产品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并减少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等)。

2.决议有效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有效。

3.风险控制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内资金使用额度可滚动使用,单笔理财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4.决策方式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指定的授权办理人使用相关投资决策权力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5.风险提示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4)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分析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控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中国银行(601988)、招商银行(600036)均为已上市的公司。

股份制商业银行;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140,000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一)公司财务影响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负债总额(元)
净资产(元)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005,858,241.02
15,684,296,523.29
11,321,562,717.73
11,301,460,771.94
2,308,314,728.07
26,222,628,017.09
15,300,628,022.42
10,922,099,106.06
10,754,000,760.01
1,151,964,400.09

(二)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160,000万元,占本次净募集资金299,079.06万元的比率为53.85%,占最近一期期末(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281,811.44万元的比率为56.78%,占上期末(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327,288.71万元的比率为48.89%。

2021年12月31日、2022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8.08%和58.3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140,000万元。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定。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划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定。

(四)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运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12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3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税前	尚未收回本金
中国工商银行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未到期		50,000
中国建设银行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未到期		50,000
招商银行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	未到期		40,00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6,000	56,000	47,023	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69,000	69,000	26,229	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	80,000	63,826	0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877	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14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	余额	合计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万元)	140,000	140,000
募集资金专户12个月内到期高风险理财产品余额(万元)	179	179
募集资金专户12个月内到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余额(万元)	139,821	139,821

募集资金专户12个月内到期高风险理财产品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12个月内到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12个月内到期理财产品合计余额(占净资产比例)
募集资金目前正运行的理财产品(万元)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理财产品(万元)
募集资金总运行额(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14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京伦饭店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0,622.2万元、负债总额2,284.87万元、净资产7,337.13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6,258.45万元,净利润-1,489.6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京伦饭店向各位股东按股权比例申请东借款,但是由于持有10%股权的小股东民福酒店管理因为经营困难无法按持股比例提供借款,因此京伦饭店向第一大股东首旅酒店和第二大股东首旅集团按60%:40%的比例提供东借款本金额度共计2,000万元,其中:首旅酒店1,200万元、首旅集团800万元。

(二)关联交易价格
京伦饭店、首旅酒店在上述额度内向京伦饭店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使用费按市场同期贷款利率和LPR执行,完全符合《京伦饭店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第十四条、(一)条款的要求;首旅酒店直接持股50%以上且实际控制的控股子公司(不含控股比例为10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效率不得低于同类型公司金融理财产品实际取得的贷款利率水平。

四、关联交易内容和实际
京伦饭店向第一大股东首旅酒店、第二大股东首旅集团按60%:40%比例申请的东借款本金额度2,000万元,有效期一年,上述额度为当年的最高额度,在最高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京伦饭店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按实际资金需求向京伦饭店定向申请东借款,用于饭店经营周转。
股东首旅酒店以上述金额申请事项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白凡、周红、孙勇、袁真前、张韶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58 股票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2-064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京伦饭店向股东申请2000万元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北京控股控股子公司北京市京伦饭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京伦饭店),因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经营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向京伦饭店的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分别申请借款,其中首旅酒店1,200万元;首旅集团800万元,总计2,000万元。

●借款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一年,为当年的最高额度,在最高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市京伦饭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京伦饭店),因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经营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向第一大股东首旅酒店和第二大股东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首旅集团)按60%:40%的比例申请东借款本金额度共计2,000万元;其中:首旅酒店1,200万元、首旅集团800万元。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在过去12个月首旅酒店向控股子公司(该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过同类型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价格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京伦饭店为首旅酒店的控股子公司,首旅集团为首旅酒店的控股股东;首旅集团也是京伦饭店的第二大股东。

京伦饭店的股权结构为:首旅酒店持股54%、首旅集团持股36%、北京民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民福酒店管理)持股1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首旅集团
单位名称: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首旅集团
注册地址:442,623.23万元
法定代表人:宋宇

2.控股子公司京伦饭店
单位名称:北京市京伦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京伦饭店
注册地址:3,383.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中

3.京伦饭店财务状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京伦饭店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0,622.2万元、负债总额2,284.87万元、净资产7,337.13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6,258.45万元,净利润-1,489.6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京伦饭店向各位股东按股权比例申请东借款,但是由于持有10%股权的小股东民福酒店管理因为经营困难无法按持股比例提供借款,因此京伦饭店向第一大股东首旅酒店和第二大股东首旅集团按60%:40%的比例提供东借款本金额度共计2,000万元,其中:首旅酒店1,200万元、首旅集团800万元。

(二)关联交易价格
京伦饭店、首旅酒店在上述额度内向京伦饭店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使用费按市场同期贷款利率和LPR执行,完全符合《京伦饭店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第十四条、(一)条款的要求;首旅酒店直接持股50%以上且实际控制的控股子公司(不含控股比例为10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效率不得低于同类型公司金融理财产品实际取得的贷款利率水平。

四、关联交易内容和实际
京伦饭店向第一大股东首旅酒店、第二大股东首旅集团按60%:40%比例申请的东借款本金额度2,000万元,有效期一年,上述额度为当年的最高额度,在最高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京伦饭店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按实际资金需求向京伦饭店定向申请东借款,用于饭店经营周转。
股东首旅酒店以上述金额申请事项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白凡、周红、孙勇、袁真前、张韶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三)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专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58 股票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2-062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9:30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应到董事11名,实际到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以赞成11票,占全体董事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以赞成0票,占本项议案表决票数的100%;公司董事长白凡先生、董事周红女士、董事孙坚先生、董事袁真前先生、董事张韶女士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京伦饭店向股东申请2000万元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三、以赞成0票,占本项议案表决票数的100%;公司董事长白凡先生、董事周红女士、董事孙坚先生、董事袁真前先生、董事张韶女士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京伦饭店向股东申请2000万元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30日

股票代码:600258 股票简称:首旅酒店 编号:临2022-065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9:30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以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京伦饭店向股东申请2000万元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发表声明意见如下:

监事会作为审核了京伦饭店向各位股东及财务报表,对其因受疫情持续影响造成的经营资金周转出现困难,结合包括自身具体情况,需向京伦饭店的股东分别借款,保持饭店运转正常,关联交易定价是按市场同期贷款利率和LPR执行,审议该事项时公司关联董事白凡先生已回避表决,符合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界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7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并均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内容。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顾乾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职工代表监事顾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8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2022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蔡文女士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同意汪学伟先生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汪学伟先生与在任的职工代表监事顾乾女士、非职工代表监事钱彬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顺利运行,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职工代表监事顾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附件:
顾乾女士简历

顾乾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加入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项目副总监,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顾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

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未被追究刑事责任,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9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29日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光路168号公司会议室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恢复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序号	出席类别和持股人数	股数	表决权数
1	普通股持股人数	181,716,729	181,716,729
2	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的普通股	181,716,729	181,716,729
3	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	76,790	76,790
4	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的普通股和优先股	181,793,519	181,793,519

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秘书召集、董事长顾正甫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于毓雯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汪学伟 181,716,729 100.0000 是

(二)关于关联交易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月鹏、黄蕊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世华科技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世华科技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2-101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公司404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选举监事周慎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二届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附件:周慎学先生简历

周慎学先生,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发电厂副厂长、党委书记,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浙江浙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现任浙江新能源党委委员。

证券代码:600032 证券简称:浙江新能 公告编号:2022-09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凤起东路8号4040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恢复表决权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出席类别和持股人数	股数	表决权数
1.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的普通股(股)	1,174,236,600	99,9997
2.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的优先股	99,9997	23,100
3.出席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的普通股和优先股	1,174,236,600	102,0997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群强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利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26,600	99,994	23,1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074,236,600	99,9997	23,100	0,0012	300

(二)涉及重大重组,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226,600	9	